附件2：

珍爱生命预防溺水倡议书

**全市各中小学校教师、各位家长和监护人、广大青少年、社会各界的朋友们以及各相关部门：**

疫情过后，春暖花开。在此，我们向全社会发出倡议，请大家从现在做起，从自己做起，共同关注支持青少年儿童安全工作，共同保障青少年儿童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成长。

各中小学校以及广大教师，要切实加强青少年安全教育、生命教育、疫情防控教育、防溺水安全教育，教育青少年学生珍惜生命、珍爱亲人，向青少年学生传授相关知识和技能，提高孩子们的避险和自救能力。要严格执行学校规章制度，加强学校安全管理，严禁学生在校或上学放学期间到河塘堰坝等水域嬉戏或游泳，严防意外事故发生。

广大家长和监护人朋友，请承担起你们的监护责任，切实增强安全意识，引导孩子远离危险。请不要怀有侥幸心理，你们或许很忙、很累，但再忙再累也别忘了加强对孩子的教育和管理，与孩子多沟通、多谈心，切勿因为一时的疏忽导致一生的悔恨。

广大青少年们，宝贵的生命对于每一个人而言都只有一次。你们是国家的未来，也是父母的希望，要时刻牢记老师的谆谆教诲和父母的殷切期盼，正确对待挫折，学会面对失败，强大心灵，敢于努力，不要让挫折和失败，绊住你前进的脚步。请严守校规校纪，管住自己的手和腿，不参与危险的活动。同时，也要对自己的同伴负责，要主动劝阻同学和朋友远离危险，让你所珍视的人受到保护。

社会各界的朋友们，请保留您的善意，对在危险地方玩耍的孩子多一点关心、多一点留意；对有困难的孩子多一些理解、多一份帮助。您的一句劝说、一次帮助或许就会阻止一场意外、挽救一个生命、拯救一个家庭。

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齐抓共管，共筑青少年儿童安全防护网。教育体育部门和学校要加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，提高中小学生防溺水知识和自救施救技能，督促游泳馆(池)安全防范措施落实落细落严。民政部门要指导村(居)委会加强对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的防溺水安全教育，摸清辖区各类水体的底子，督促配备安全巡视员和义务监督员，在事故多发地设置警示标识和防护措施，加强辖区危险区域的巡查。水利部门要在所属水域设置永久性安全警识牌，安装隔离防护设施和救生设施;各管理单位组织专职安全巡查队伍全天候巡查。要加强建筑工地形成的水池、水坑的管理，督促相关业主设立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并及时回填。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监管，督促企业落实尾矿库、矿坑防溺水措施;完善溺水事故应急处置预案，确保一日发生险情或溺水事件，能够全力开展救援，最大限度地减少溺亡事件。文旅部门要加强对辖区内旅游景区景点的管理，在涉水区域设立警示标志、防护设施和救生设施，并加强巡查监管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要加强对采砂、取土、取石形成的水域监管措施，督促及时填埋废弃矿坑。宣传、广电部门要加强青少年儿童安全和防溺水公益广告宣传及警示教育。

青少年安全工作需要全社会的关注和支持，需要各地各部门的配合和协作，让我们携起手来，共同保障广大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
相信在我们的努力下，孩子们一定会平安、快乐、幸福！